

南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洪金办发〔2021〕9号

关于印发《南昌市2021年金融工作要点》 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新区）金融办（局）、湾里管理局财政办：

根据我市金融改革发展稳定工作实际，经市领导同意，现将《南昌市2021年金融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南昌市 2021 年金融工作要点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全市金融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金融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四届十二次全会和市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会精神，按照“聚焦千亿争资、决胜上市行动、实现省会进位”的思路，加快推进金融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形成国际国内双循环发展新格局，建设区域性金融中心，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奋斗目标是：金融业各项发展数据保持平稳增长，争取新增本外币贷款 2500 亿元，增速保持在省会城市“第一方阵”；完成保费收入突破 300 亿元；力争全市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700 亿元；持续推进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全面构建企业上市工作生态圈，确保新增 3 家、力争 6 家上市公司；深入推进产业资本运营体系改革；争取各类资金取得重大突破，全力争取各类资金 1100 亿元。

一、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支撑力

1. 推进区域性金融中心建设。坚定不移实施“金融强区、

科技兴区、产业活区”战略，着力建设省域金融决策、市域要素市场、区域科技金融和全域普惠金融四大金融产业体系。按照“一核两翼”的金融产业空间布局，深化实施“招大引强”工程，重点集聚和发展法人金融机构、金融机构区域性总部和功能性总部，进一步发展金融交流平台、金融智库、金融数据资讯机构等金融决策支持平台，丰富地方金融组织和金融配套服务机构，不断提升全省金融商务区的区域金融中心功能，构建“立足江西、对标沪深、面向全国、走向国际”的中国中部新兴区域金融中心。

2. 保持信贷规模稳步增长。紧盯新增本外币贷款 2500 亿元的目标，畅通货币政策传导，引导金融机构争取总部信贷规模和创新产品倾斜。成立做大南昌市金融总量工作领导小组，向各驻昌银行下达信贷研判值，成立工作专班，建立“一周一研判、一月一会商、一季一通报”工作机制。修订完善《南昌市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考核奖励办法实施细则》，将完成信贷研判值情况纳入指标体系，积极引导银行机构调整信贷结构，加大资金投放力度。

3. 紧盯服务领域关键环节。聚焦重点片区开发、重点产业发展、重大重点项目、中小微企业等重大战略的实施，从银行、证券、保险、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基金

公司、风投公司、创投公司等金融机构遴选一批金融专业人士，组建金融专家服务团，提供综合金融服务。举办形式多样的产融对接活动，完善政银企沟通机制，进一步扩大有效信贷投放。充分发挥好国有政策性银行信贷规模大、周期长、成本低的优势，引导国有政策性银行积极主动对接重大片区，明确专人提前介入片区开发的规划、可研等前期工作，畅通和加快信贷报审流程，做好片区开发建设周期的信贷资金安排。

4. 积极争取各类资金。建立完善重大重点项目融资统筹协调机制，全力争取地方政府一般债、地方政府专项债、企业债、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险资等资金 1100 亿元。科学编制政府性投资项目清单，全力争取地方政府债券额度，撬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重大项目投资。建立全市债券融资重点企业库和项目库，鼓励具有发债意愿、符合发债条件的项目和企业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加强市县投融资主体信用建设，优化资产质量、增强资本实力、提升信用等级，推动有持续盈利能力的市政设施、管廊、旅游、码头、停车场等资产证券化。大力提升“险资入昌”，建立“险资入昌”项目库，鼓励保险资金通过险资信托、债权计划、股权直投、资产支持计划、购买债券等方式支持重大重点项目融资。

5. **强化保险保障功能。**引导保险机构增强服务产业发展、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环境保护、外向型经济、养老服务、社会综合治理水平，不断提高保险深度与密度。鼓励财险业加快转型升级，推动财险业从以车险为主向车险、非车险发展并重转变，从销售驱动向产品服务驱动转型，从传统经济补偿向风险管理和增值服务升级，开发多元化产品，打造围绕保险的生态圈服务体系。鼓励保险业务数字化转型，深化保险科技应用，推动线下线上保险融合发展。持续推进农业保险“扩面、提标、增品”，促进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

6. **提升地方金融企业综合竞争力。**支持国内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供应链核心企业发起设立地方类金融企业，加强融资担保机构担保能力建设，持续做大业务规模；推动融资租赁成为企业资产采购、设备投资和技术更新的重要手段；支持商业保理机构提高产业供应链服务水平，大力推进全市地方类金融企业做强做优做精。鼓励社会资本设立专营机构帮助金融机构开展不良资产的清收、处置、盘活工作；探索设立普惠型转贷机构，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转贷难、成本高”问题；推动“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发力、配套企业服务、社会力量支持、金融科技助力”的模式发展供应链金融产业；支持社会资本成立金融外包服务机构，为金融机构提供第三方尽职调查、呼叫中心、财务技术支持、消费者支持服务、人力资源管理等金融

外包服务，不断构建聚焦主业、服务高效、运行稳健的地方金融企业体系。

7. **加快推进企业上市。**抢抓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机遇，深入推进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大力推进优质企业赴主板、创业板、科创板上市和新三板精选层挂牌。支持企业赴港交所等境外市场上市。加大统筹协调力度，大力推进瑞能半导体、新力服务等企业上市进程，积极推进凤形股份等控股上市公司注册地迁入南昌，着力培育上市后备资源，大力推进股份制改造攻坚战，切实提升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建成较为完善的覆盖企业发展全过程的孵化培育体系、政策支撑体系和投融资服务体系。深化与沪深交易所及各类中介机构的合作，作实服务南昌基地功能。

二、提升金融体系改革创新驱动力

8. **深入推进产业资本运营体系改革。**发挥政府引导作用，以市场化方式与专业管理机构合作，围绕全市“4+4+X”产业布局，加快推进相关子基金的设立。以产促融，稳步推进产业发展“大投资、大基金、大担保”三大体系，加强驻昌金融机构的参与度，力争三年时间将主攻重大产业项目的“大投资”平台规模达到500亿元、主攻打造产业基金群的“大基金”平台管理资产达到200亿元、主攻产业项目融资增信的“大担保”平台增信规模达到500亿元。以融助产，建立市属国有企

业与各类金融机构常态化沟通机制，保障融资渠道的畅通，积极协调各驻昌金融机构给予工业控股集团等市属国有企业每年不少于 200 亿元的授信支持。全力支持市属国有企业获取优质金融牌照资源，完善金融板块生态链，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9. 大力发展科技金融。围绕打造全球 VR 新技术、新产品首发地和 VR 示范应用“第一城”，构建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支持辖内金融机构加强科技金融的专业化经营、特色化发展、体系化运作，引导金融机构推出科技金融产品，定期开展科技型企业投融资对接活动。支持红谷滩数字金融产业园建设，聚焦科技赋能，坚持普惠导向，实行市场化运作，打造成为中部地区数字金融产业集聚高地、数字科技创新应用高地和数字科技人才汇集高地。

10. 推进绿色金融体系创新。积极探索绿色金融发展模式，优化绿色金融发展环境。支持金融机构创新绿色信贷产品和服务，推出新能源、绿色制造、森林碳汇和生态农业等的绿色信贷创新，推广项目收益权、特许经营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用水用能权、节能减排权等抵质押融资，进一步完善绿色信贷业务产品体系；鼓励保险机构创新生态环境责任类保险产品，探索研发相关指数保险。积极发展农村金融，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鼓励金融机构开发更多符合“三农”发展的创新产品。

11. 加大普惠金融改革力度。深入推进普惠金融中心创建，按照“政府主导、监管推动、金融参与、多方聚力”原则，着力打造集信贷融资、融资担保服务、政策宣传为一体的市级统一综合性金融服务延伸平台，并在全市推广设立普惠金融服务中心物理空间，建设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服务平台，为民营和小微企业提供一站式、多样化金融服务。制定出台《南昌市创建普惠金融服务中心工作方案》，细化具体措施，探索制定我市普惠金融发展考核办法。引导和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开发针对中小微企业以及涉农的线上普惠金融产品，提高普惠金融贷款占比，优化获得信贷营商环境，提升企业融资便利度。

三、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保障力

12. 依法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全面贯彻落实国家《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及省级实施细则，通过开展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月活动、组织公益宣讲团开展常态化宣讲活动、拍摄制作防范非法集资公益微电影在全市范围展播等方式，做好全年常态化宣传教育工作。更加侧重行业治理和源头治理，持续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出台行业监管办法，加快建设全市涉众型经济风险监测预警平台，探索建立行业排查先行、监测平台预警、部门会商研判、依法打击处置的非法集资隐患排查处置联动网络，推动行业主管部门与公检法司联动协作，实现非法集资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聚焦重点深挖难点，推动重

点案件调处化解及稳控工作。不断完善地方政府与投资受损群众代表常态化沟通平台功能，在沟通对话、协调调度、会商研判的基础上，对重点案件更加侧重落实好领导包案、司法介入、专班稳控等机制，推动案件依法调处化解。

13. 切实关注重点领域风险。支持驻昌金融机构强化对企业负债约束，限制高负债企业过度融资，关注重点企业流动性风险。按照“一行一策、精准拆弹”原则，依法依规稳妥化解法人金融机构风险，以法治化、市场化的方式纾解企业流动性风险。打好网贷风险专项整治收官战，加快网贷机构存量业务风险出清，稳妥有序推进机构转型工作，加大出险机构追赃挽损力度。持续巩固非法金融放贷专项整治成果，紧紧围绕长效常治目标任务，坚持专项治理与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相结合，建立健全非法金融放贷领域防范管理、打击整治长效机制。

四、加强党对金融工作的领导力

14. 加强机关党风廉政建设。贯彻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坚决破除各种形式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转作风、优环境、促发展。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凝聚金融战线力量。强化党

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效果，学党史，学党内法规，推动廉政教育常态化，以坚实的理论基础迎接建党 100 周年。

15. 突出党建引领金融。加强与金融机构的交流合作，通过开展“党建+金融”党建共建活动，依托共建双方资源，探索搭建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产业金融等平台，立足南昌市金融工作实际，实现“党建联动、资源联享、人才联育、服务联促、风险联防、实事联办”的六联目标，共同提升党建水平引领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合作共赢。

16. 加强金融人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发挥市场机制相结合，对接国家、省级、市级重大人才工程，引进高层次金融人才，组建南昌市金融专家服务团。加强金融人才队伍建设，做好金融系统干部挂职工作。加强金融干部专业化能力培训，着力为金融人才提供优质公共服务。配强县區金融工作力量，充实地方金融监管力量，加强领导干部金融知识培训，不断提高各级领导干部领导金融工作的能力和水平。